**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2020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年度报告的通知》（花府办函〔2016〕17号）要求，现将我单位2020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19项，行政许可申请总数为1448宗，受理1448宗，审批同意1283宗，审批不同意165宗。其中：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行政许可申请数量为1363宗，审批同意1226宗，审批不同意137宗。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行政许可申请数量为85宗，审批同意57宗，审批不同意28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实施行政许可事项,按照“受理—承办—审核—批准—办结”的程序执行。严格审批权限，对超越审批权限的事项向申请人予以说明，对不予批准的项目详细说明原因并给予建议。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2020年度行政审批事项均在法定办理时限内办结。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严格按要求公开已办结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包括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群众可以非常方便地登录广州市花都区政府网站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查询（https://www.huadu.gov.cn/gzhdjy/gkmlpt/index#5819）

**（三）推行标准化情况。**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编制公开《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根据省市统筹事项名称，梳理认领我局行政许可事项，明确每个事项的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不断规范清理行政许可中介服务，2020年自由裁量权为零。

**（四）创新方式情况。**我局对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精细化梳理。对办事材料作出更清晰、明确的定向指引，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流程；将事项涉及所有情形以及对应材料以图形化方式展示，提高群众办事效率。事项材料精细化梳理成果支撑网上办事情形引导，降低网上申报门槛，提高网上办事率，逐步实现“指尖办”。

**（五）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情况。**我局对行政许可事项监督监管工作高度重视，以加强惩治防控制度建设为重点，以权力监督制约为核心，努力构建和完善权责清晰、流程规范、风险明确、预警及时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做到行政许可实施规则和程序完善，范围和权限明确，行政决策机制健全，行政决策行为规范。一是结合日常审批工作进行有计划、有重点的检查。二是建立投诉制度，提供投诉举报电话，自觉接受群众举报投诉。

**（六）实施效果情况。**通过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我局不断提高审批工作效率，减少办事群众跑动次数，在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时赢得较高满意度。2020年度我局未发生违法违纪审批现象，审批工作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是对“放管服”工作宣传力度不够，群众知晓率不高。二是行政许可网上审批流程需进一步优化规范。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继续坚持严格标准和程序,做好行政许可审批各项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二是做好宣传工作，提高群众对教育部门“放管服”措施知晓率。三是加强行政许可业务培训，提高行政许可规范化水平。